

证券代码: 601789

证券简称: 宁波建工

公告编号: 2017-006

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2月20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7年2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，参与表决董事11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

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市政集团”）股东按当前持股比例对市政集团同比例增资共计 20050 万元，其中本公司增资 19047.5 万元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向市政集团增资 1002.5 万元，增资后市政集团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50 万元。本次增资款项两年内出资到位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为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25 日